

新诗集是40年诗歌写作的一个总结 鲁奖诗人李元胜： 诗歌是我重建内心的秘密营地

李元胜今年60岁了。他是诗人，也是生态摄影师。1983年，李元胜毕业于重庆大学电机专业，大学时期开始写诗。他的诗歌既受到业内肯定又有不俗的大众接受度。他曾因诗歌获得过鲁迅文学奖、《诗刊》年度诗人奖等。鲁奖的授奖词中赞誉李元胜“有着开阔的精神向度，善于以直觉贯通感性和理性，在日常化的事物和场景中揭示生活和人性的复杂内涵。他的诗安静、内敛，具有考究的结构感、叙事性和音乐性，跳跃性强又具内在逻辑，语言干净、洗练，体现着优雅的诗情和活泼的思力。”2015年，音乐人程璧、莫西子诗将他的诗作《我想和你虚度时光》谱曲成歌，产生了很强的出圈效应。回顾多年写诗历程，李元胜积累了很多对于诗歌、文学写作的独到感悟和见解。

近日，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推出了李元胜的新诗集《我和所有事物的时差》。这部诗集由李元胜亲自选编，收录了他40年来创作的200余首诗歌。这些诗歌精选描绘出了李元胜的创作轨迹，因此他也将这部诗集视为自己40年来诗歌写作的一个总结。这本诗集还邀请到了曾获得“最美图书设计师”称号的朱赢椿担任装帧设计。朱赢椿同时也是一位诗人，以“虫子诗”作为创作的灵感来源。这次他从李元胜的自然写作中找到了共鸣，作出了出色的设计。一个诗人是如何淬炼出自己的美学视界与诗学品性的？对于自己投注几十年的诗歌艺术，他有着怎样的深入体悟？近日，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专访到李元胜。



李元胜



《我和所有事物的时差》

**希望诗集
偶尔能成为一些人的避风港**

记者：通过《我和所有事物的时差》，你最想跟读者分享什么？或者说，你希望读者从中读到什么？

李元胜：好诗能够给读者带来愉悦和突如其来的自由感，这是对这门语言艺术的肯定。我希望我的诗集也会有一些篇章能产生这样的阅读效果。当然，作为一本40年的诗选，我还有更多的期待，希望它偶尔能成为一些人的避风港，成为一些人的瞭望塔。这是我读过的一些书，为我发挥过的作用。

记者：写诗这么多年，你觉得诗歌带给你最大的益处是什么？尤其是在精神收获方面。

李元胜：在我漫长的职业生涯里，诗歌一直是我重建或修复内心的秘密营地。白天的成就和创伤，午夜会在这里被重新审视和衡量，成为写作的材料。我从诗歌这个业余爱好中获得滋养，变得宽容和自信。

记者：诗歌是文学的皇冠，语言的黄金，但不得不说，在当下这个社会中，相比其他文艺形式，诗歌是小众的。在这种情况下，你觉得诗歌跟当下社会、时代的关系的理想状态，应该是怎样的？

李元胜：就作品的传播而言，诗歌和时代总是时远时近的。20世纪80年代，诗歌是时代关注的焦点之一，但之后诗歌淡出了大众视线。最近10年，因为手机阅读的原因，也因为受众有更多层面的精神需求，当代诗歌重回大众视野，被朗诵被阅读的几率，远远高于前面20年。以上都是我所亲身经历的诗歌和时代关系的几个阶段。要说理想的状态，我认为，当下的诗歌和时代的关系就已经非常理想了。一个诗人今天写下的诗，借助网络，明天就能广泛被阅读被传播，说不定还会得到朗诵家、影视明星的关注，借助他们的朗诵，还能发生更广泛的传播。从受关注的角度，而不是从经济收入来说，这个时代已经很宠诗人了。要说到诗歌与时代的关系，如果从

创作者的角度来看，我觉得理想的诗歌，也应该能包含它产生时代的一些关键元素。每个时代的人的内心，会有一些别的时代没有的特殊元素，把它们非常好好地表达出来，对同时代的人会带来更强烈的启发、安慰和激励。诗歌也是通过这样的方式成为一个时代的精神史。

记者：在你看来，判断一首诗作为艺术作品的质量高低的客观标准是什么？

李元胜：虽然说对艺术作品很难有一套客观精准的评价标准，但我个人会看几个方面，首先是作品的创新方面，是否新的题材，或者看待同样题材新的角度，或者发现事物之间的新的关系，或者写法创新，发明了新的造句方式，新的结构。其次，我会观察作品是否完整，其中包括它的创新。是否在作品里得到充分完成。完成度也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此外，我还会观察作品是否触及到更重大的命题，是否发现了这个时代的尚未探明的核心要素。写作者的个人生活同时也是探测时代的材料。如何不受小题材和小事件的局限，深入到陌生的精神领域，是我非常感兴趣的。

记者：关于汉语新诗的存在价值，一直都有讨论、争议。比如有一种观点说，新诗最大的问题是缺少音律或者说韵律方面的美感。你对此是怎样的观点？

李元胜：中国古典诗歌是非常重要的文化遗产，记录着我们漫长的农业文明的先民精神和情感。在那些时代，诗歌不仅仅用于阅读，更用于吟唱。古典诗歌的特殊形式，包括韵律之美，就是在这样的过程中形成的。进入白话文以后，歌词和现代诗就分家了，前者主要用于歌唱，后者用于阅读。这种分工，是为了他们各自在某一个方向走向极致，在各自擅长的方面做得更好。我认为主要是时代的变化，造成了这样的分工。每个时代都有自己的文学任务，也由此造就不同的文学样式。

**喜欢安静的写法
保持和时代的疏离**

记者：一提到写诗，有一个普遍存在的印象是，写诗跟灵感、天才关系比较大。但是我看到你关于这方面的观点，比较不一样。

李元胜：我一直有一个看法是：文学写作先要有一个基座，有兴趣从事文学写作的人，先尽量去掌握写作的基本规律。人类积累了那么多的文学遗产，把握好其中的闪光之处，把它和自己、和当代经验结合起来，基本都可以成为一名合格的写作者。等到这样的人基数变大后，在掌握基本写作规律的人群中有天才出现，会更让人惊喜。而且，基础好的天才，能够一直写到80岁，只要他愿意。但是我们现在很多有天赋的人，因为基础不好，他只会那一招，写来写去都是那一招。我们梳理的时候会发现，有好多天才，写作后劲很小。我认为，很大程度上就是他们的写作早期没有形成一个全面写作能力。有了全面写作能力，偏才用完了不要紧，还可以开发别的才能继续写。我建议有志于写作的读者，先养成好的习惯：仔细研究、理解文本，摸清写作规律。写作是一门精密的手艺，主观上的感受能力和客观的对语言规律的把握能力，都不可或缺。

记者：你生活在山城、江城重庆。这是一个性格上被普遍认为比较火爆、比较鲜辣、很江湖的城市。但你本人的性格气质与这种普遍的重庆性格气质还是有相当大的差别。你属于非典型的重庆性格。你自己觉得呢？

李元胜：城市是一个巨大的容器，放下很多人、很多文化性格，在这个时代，我们已经失去了从中归纳出共性的能力。重庆这个城市，有江湖豪情的一面，也有优雅至极的一面。我个人都挺喜欢的。就写诗而言，我可能偏向于更安静的写法，保持和时代的疏离，某种程度，这种距离可能让我们能更准确把握自己身处的时代。这种把握，能让日常书写具有更大的发展和解读空间。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张杰
图片由李元胜提供